

总务后勤〔2025〕7号

总务后勤处关于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按照《中共华中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校党〔2025〕18号）和学校有关要求，结合总务后勤处实际，现就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以下简称学习教育）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组织广大党员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学习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通过学习研讨、查摆问题、集中整治、开门教育，针对学校提出的6个重点领域和3个重点领域环节由风及腐案例，结合实际加强警示教育，一体推进学查改，为贯彻落实学校第五次党代会精神、打造“师生满意、全国标杆”后勤保障体系提供有力保障。

二、学习教育对象

全体党员。

三、重点工作安排

根据党中央统一部署，学习教育于2025年全国“两会”后启动、7月底前基本结束。坚持聚焦主题、简约务实，不分批次、不划阶段，一体推进学查改，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主要工作安排如下：

总务后勤处学习教育工作安排

类别	时间	主题	组织单位
启动部署	3月26日前	召开处党委会，充分学习领会上级要求和学校方案，有序启动部署。	处党委
细化部署	4月上旬前	围绕学习研讨、查摆问题、整改整治、开门教育等，处党委制定学习教育方案，各级党组织列出学习教育计划安排，并抓好落实。	处党委、 各级党组织
学习研讨	3月至7月底	处党委每月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举办读书班等方式，基层党支部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等。	处党委、 各级党组织
查摆问题 整改整治	3月至7月底	根据学校制定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对照清单，开展自查自纠，列出问题清单及整改措施，推进分类整改。	处党委、 各级党组织

开门教育	3月至7月底	领导班子带头落实一线规则，深入师生一线，通过走访调研、集体座谈、谈心谈话等方式，加强调查研究，弄清楚师生群众的急难愁盼，弄清楚基层单位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研究加以解决。	处党委
第一期 读书班	4月中旬前	主要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以及《华中科技大学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校党〔2023〕45号），深刻把握八项规定的具体要求。传达学习学校《警示教育典型案例通报》。	处党委
专题党课	4月15日前	学校开展党员基本培训“领航大讲堂”，全体党员同上一堂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专题党课。	处党委
第二期 读书班	5月中旬前	主要学习《习近平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论述摘编》，坚持原原本本学，深刻领会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意义。	处党委
专题党课	5月底前	组织学习教育专题党课集体备课，推动各级党组织书记、党员干部到基层一线结合工作实际讲授专题党课。	处党委、 各级党组织
第三期 读书班	6月中旬前	邀请专家学者以中心组学习扩大会形式作专题辅导报告，深入解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	处党委
第四期 读书班	7月中旬前	认真学习高校系统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典型案例，加强警示教育。	处党委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组织要把开展学习教育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既要投入足够时间和精力，谋划研究和推进学习教育，又示范带动，带头学习研讨、带头查摆问题、带头立行立改、发挥头雁效应。适时安排党员领导干部参加联系党支部有关会议和活动，确保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二）分层分类施策。对领导干部要提出更高标准、更严要求，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对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要重点加强教育管理，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和政绩观；对流动党员、年老体弱党员、离退休党员，因地制宜、因人制宜，采用送学上门、线上线下相结合等简便管用方式，组织学习教育，切实把工作要求落实到每名党员。

（三）力戒形式主义。坚决摒弃应付思想、过关心态，防止为了学习而学习、为了检查而检查。要紧密联系实际，注重解决实际问题，把学习教育与优化体制机制、推动工作、服务师生有机结合起来，做到两不误、两促进。

（四）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处官网、宣传栏等宣传阵地，及时宣传学习教育的进展情况和工作成效，营造良好氛围，防止“低级红”“高级黑”。引用相关规定要依据权威来源，表述规范严谨。不得从网上随意摘抄引用、集纳转载。